

证券代码：300818
债券代码：123127

证券简称：耐普矿机
债券简称：耐普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5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董事会中董事人数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拟对董事会中董事人数进行变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程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第五章 第一百〇九条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四名，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三名，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